

#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107年第3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07年10月31日（星期三）下午2時0分

貳、地點：本市市政大樓3樓南區 S301會議室

參、主持人：林主任秘書昆虎

記錄：李政輝

肆、出席人員：

單位/職稱	姓名	單位/職稱	姓名
臺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監事	卓耕宇(請假)	國立陽明大學衛生福利研究所副教授	傅立葉
財團法人開拓文教基金會性別平權小組召集人	江妙瑩	泛科學專欄作者	張瑞棋
新工處主任秘書	周國平	臺北市性別平等辦公室研究員	葉靜宜
水利處主任秘書	劉奕均	土木建築科科長	曾俊傑
公園處副總工程司	莫華榕	水利科科長	林士斌
衛工處副總工程司	吳延杰	公園大地科科長	洪燕萍
大地工程處總工程司	吳健羣	採購管理科科長	陳智盛
法制專員	劉遵萱	品管及勞安科視察	陳昭志
統計室主任	范汝欣	會計室主任	吳麗琴
政風室主任	董惠彬	秘書室主任	韋珊
人事室專員	李淑惠	資訊室主任	徐國彥
人事室股長 (性別議題聯絡人)	楊彩琴	政風室專員 (性別議題聯絡人)	吳峻瑋
公園大地科股長 (性別議題聯絡人)	傅美菁	衛工處	黃瑞君
水利處	林芳慈	大地處	丁煒宏
公園處	謝亞婷 葉峯銘		

## 伍、專題演講

一、題目：關鍵少數

二、主講人：張瑞棋

三、心得分享

劉委員遵萱：電影中有一句「每次有機會超前，就會移動終點」，雖然無法打破規則，並不代表永遠受限，其實人類的規則也不斷在進步，他們知道強化自己的能力，才能為底層發聲，這部電影給了我許多啟示及方向。

## 陸、歷次會議列管事項執行情形：

列管案號1至7號，均同意解除列管。

## 柒、報告事項：

一、報告案一：工務專業人員性別比率探討（報告單位：統計室）。

結論：建議未來可調查大型顧問公司或營造廠男性及女性比例，與公家單位進行比較，應該可以突顯公家單位推動性別平等之成果。

二、報告案二：臺北市公園綠地與周圍居民性別結構（報告單位：統計室）

結論：建議公園處辦理設計時，考量公園鄰近地區人口年齡分配結構，實際反應出當地民眾需求。

三、報告案三：公共工程中程計畫性別影響評估—新新公園（報告單位：公園處）

### 1、委員意見

(1)江委員妙瑩：

A、工程驗收前邀請身心障礙團體來參與使用。

B、注意公園桌椅角落處，避免造成小孩或身心障礙使用者碰觸受傷，請於桌椅角落處妥適處理。

(2)性別平等辦公室葉研究員靜宜：

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新建公共建築物及活動場所應設置便於身心障礙行動與使用之廁所盥洗室，另依「公共場所親子廁所盥洗室設置辦法」，親子廁所不得與無障礙廁所合併設置；另建議全部廁間均以功能性標示名稱，不再以性別友善廁所稱之。

2、結論：請公園處依法規檢視廁所數量是否符合。

四、報告案四：107年女力崛起系列-初見築夢木蘭(報告單位:公園大地科)

結論：洽悉。

捌、討論案：因應少子化高齡化政策架構之行動方案-「陽明山花季系列活動-草山進行曲～清山淨水」。

結論：本案解列同意刪除，惟仍需由性平辦於專案會議討論，續於女委會提報說明後定案。

玖、臨時提案：

一、下次會議報告案提案單位為衛工處及人事室，請預為準備。

結論：1、爾後工程處提案順序為衛工處、大地處、新工處、水利處、公園處；局本部提案順序為人事室、資訊室、土木建築科、採購管理科、水利科、會計室、秘書室、政風室、品管及勞安科、公園大地科。

2、108年度第1次至第3次會議，工程處提案依序為衛工處、大地處、新工處，本局科(室)依序為人事室、資訊室、土木建築科。

二、108年度請大地處於性平會議中，擇一工程案報告公共工程中程計畫性別影響評估。

結論：1、爾後性平會議中，公共工程中程計畫性別影響評估報告順序

為大地處、新工處、衛工處、水利處、公園處。

2、108年度公共工程中程計畫性別影響評估，依輪報順序請大地處於性平會議中報告。

3、請依委員建議，將「年齡」納入爾後性別影響評估。

拾、散會：下午4時30分